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一、凡有... 二、凡有... 三、凡有...



一、凡有... 二、凡有... 三、凡有... 四、凡有...

一、凡有... 二、凡有... 三、凡有...



一、凡有... 二、凡有... 三、凡有...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一、

二、



〇

三、

四、

五、

... 卷之四 ... 四 ...

...



...

... 卷之四 ... 四 ...

... 卷之四 ... 四 ...

... 卷之四 ... 四 ...

一、論學問之要
 學問之要，在於博學而審問，慎思而明辨，篤信而篤行。博學之謂也，博學則見多識廣，審問之謂也，審問則疑難悉解，慎思之謂也，慎思則理明氣爽，明辨之謂也，明辨則是非分明，篤信之謂也，篤信則心無旁騖，篤行之謂也，篤行則功業日著。此六者，學問之要也。

一、論學問之要
 學問之要，在於博學而審問，慎思而明辨，篤信而篤行。博學之謂也，博學則見多識廣，審問之謂也，審問則疑難悉解，慎思之謂也，慎思則理明氣爽，明辨之謂也，明辨則是非分明，篤信之謂也，篤信則心無旁騖，篤行之謂也，篤行則功業日著。此六者，學問之要也。

卷之四

一、論... 二、論... 三、論... 四、論... 五、論... 六、論... 七、論... 八、論... 九、論... 十、論...

一、論... 二、論... 三、論... 四、論... 五、論... 六、論... 七、論... 八、論... 九、論... 十、論...



一、論... 二、論... 三、論... 四、論... 五、論... 六、論... 七、論... 八、論... 九、論... 十、論...

一、論... 二、論... 三、論... 四、論... 五、論... 六、論... 七、論... 八、論... 九、論... 十、論... 十一、論... 十二、論... 十三、論... 十四、論... 十五、論... 十六、論... 十七、論... 十八、論... 十九、論... 二十、論...

卷之五

卷之四

一、論... 二、論... 三、論...



四、論... 五、論... 六、論...

七、論... 八、論... 九、論... 十、論...

此乃... 卷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此器之功用，在於將水中之雜質，過濾而淨之。其構造如下：
一、外殼：由厚木板或鐵板製成，呈圓錐形，頂部開口，底部有排水口。
二、濾層：在內部鋪設多層濾料，如粗沙、細沙、礫石、木炭等，以過濾不同大小之雜質。
三、進水口：位於頂部，連接供水管。
四、排水口：位於底部，連接排水管。

圖 100

此器之構造，係由外殼、濾層、進水口及排水口等部分組成。其功用在於過濾水中之雜質，使水質變得更為清潔。此器之構造簡單，且操作容易，為家庭及學校等場所常用之過濾設備。

此器之構造，係由外殼、濾層、進水口及排水口等部分組成。其功用在於過濾水中之雜質，使水質變得更為清潔。此器之構造簡單，且操作容易，為家庭及學校等場所常用之過濾設備。



此器之構造，係由外殼、濾層、進水口及排水口等部分組成。其功用在於過濾水中之雜質，使水質變得更為清潔。此器之構造簡單，且操作容易，為家庭及學校等場所常用之過濾設備。

一、關於本報之宗旨

本報之宗旨，在於報導事實，傳播知識，服務社會。本報將秉持公正、客觀、誠實之原則，為讀者提供豐富、及時之資訊。

二、本報之特色

本報之特色，在於報導深入、分析透徹、觀點獨特。本報將致力於挖掘事件之真相，為讀者提供有深度、有見解之報導。

本報之特色，在於報導廣泛、覆蓋全面。本報將涵蓋政治、經濟、文化、體育等各個領域，為讀者提供全方位之資訊。

本報之特色，在於報導迅速、反應靈敏。本報將建立完善的採編體系，確保在最短時間內報導最新、最熱之新聞。

三、本報之承諾

本報承諾，將始終堅持新聞專業主義，維護社會公義，促進社會和諧。本報將不斷提升報導質量，為讀者提供更高水平之新聞服務。

本報承諾，將加強與讀者之溝通與互動，聽取讀者之意見與建議。本報將不斷改進報導風格，提高報導水平，滿足讀者之需求。

本報承諾，將加強與社會各界之合作與交流，共同推動社會進步。本報將積極參與社會公益事業，為社會發展貢獻力量。

本報承諾，將始終保持獨立、自主之立場，不受任何不當之干擾。本報將堅持真理，維護正義，為社會提供真實、權威之新聞報導。

本報承諾，將不斷創新、不斷發展，為讀者提供更具吸引力、更具影響力之新聞報導。



此藥性味甘平，能補氣養血，益精壯神。凡氣血兩虧，精神不振，食慾不振，消化不良，貧血萎黃，產後失血，經期不調，以及一切虛弱之症，服之無不立見奇效。此藥為補劑中之極品，誠為居家旅行必備之良藥也。



此藥之功效，實非筆墨所能形容。凡患上述各症者，服之立見神效。此藥之來源，乃採集名貴藥材，經科學方法精製而成。其味甘美，老少咸宜。誠為補劑中之極品，誠為居家旅行必備之良藥也。

此藥性味甘平，能補氣養血，益精壯神。凡氣血兩虧，精神不振，食慾不振，消化不良，貧血萎黃，產後失血，經期不調，以及一切虛弱之症，服之無不立見奇效。此藥為補劑中之極品，誠為居家旅行必備之良藥也。

此藥之功效，實非筆墨所能形容。凡患上述各症者，服之立見神效。此藥之來源，乃採集名貴藥材，經科學方法精製而成。其味甘美，老少咸宜。誠為補劑中之極品，誠為居家旅行必備之良藥也。

此藥性味甘平，能補氣養血，益精壯神。凡氣血兩虧，精神不振，食慾不振，消化不良，貧血萎黃，產後失血，經期不調，以及一切虛弱之症，服之無不立見奇效。此藥為補劑中之極品，誠為居家旅行必備之良藥也。

此藥之功效，實非筆墨所能形容。凡患上述各症者，服之立見神效。此藥之來源，乃採集名貴藥材，經科學方法精製而成。其味甘美，老少咸宜。誠為補劑中之極品，誠為居家旅行必備之良藥也。

此字之義，與前字無異。其說見於《說文》。

𠄎

此字之義，與前字無異。其說見於《說文》。

𠄎

此字之義，與前字無異。其說見於《說文》。

𠄎

此字之義，與前字無異。其說見於《說文》。

𠄎

此字之義，與前字無異。其說見於《說文》。

𠄎

一、凡算術之法，必先明其理，後求其法。

二、理者，算術之本也。法者，算術之末也。

三、本末既明，則算術之理法，自然洞若觀火。



四、算術之法，不外乎此三者。理法本末，一而三，三而一。

五、算術之法，不外乎此三者。理法本末，一而三，三而一。

六、算術之法，不外乎此三者。理法本末，一而三，三而一。

七、算術之法，不外乎此三者。理法本末，一而三，三而一。

八、算術之法，不外乎此三者。理法本末，一而三，三而一。

九、算術之法，不外乎此三者。理法本末，一而三，三而一。

十、算術之法，不外乎此三者。理法本末，一而三，三而一。



此書之體裁，與前書無異，其內容則多屬雜著，其間亦有論及當時社會之弊病，然其筆調較為含蓄，且多有借古喻今之辭，其意旨雖在諷刺，然亦不失為一種較為溫和之批評。



此書之內容，多屬雜著，其間亦有論及當時社會之弊病，然其筆調較為含蓄，且多有借古喻今之辭，其意旨雖在諷刺，然亦不失為一種較為溫和之批評。

此書之內容，多屬雜著，其間亦有論及當時社會之弊病，然其筆調較為含蓄，且多有借古喻今之辭，其意旨雖在諷刺，然亦不失為一種較為溫和之批評。

此書之內容，多屬雜著，其間亦有論及當時社會之弊病，然其筆調較為含蓄，且多有借古喻今之辭，其意旨雖在諷刺，然亦不失為一種較為溫和之批評。

卷之四

一、論... 二、論... 三、論...



四、論... 五、論... 六、論...

七、論... 八、論... 九、論... 十、論...

十一、論...

其後，又有一人，名曰張三，亦在該處居住。

張三之生平

張三，字子明，號子明，生於某年某月某日，其父名曰張大，母名曰李氏。

張三自幼聰明，讀書過目不忘，其父見其如此，遂將其送入私塾，由先生教讀。

張三在私塾中，勤奮好學，每日早起，夜不歸，其學業日進有功。

其後，張三考中舉人，其父聞之，大喜，遂將其送入縣學，由縣令教讀。

張三在縣學中，亦勤奮好學，其學業日進有功。

其後，張三考中進士，其父聞之，大喜，遂將其送入京師，由翰林院教讀。

張三在京師，亦勤奮好學，其學業日進有功。

其後，張三考中翰林，其父聞之，大喜，遂將其送入翰林院，由翰林院教讀。

張三在翰林院，亦勤奮好學，其學業日進有功。

其後，張三考中翰林，其父聞之，大喜，遂將其送入翰林院，由翰林院教讀。



此圖之景，乃一山一水，一草一木，皆極其簡潔。而人物之神情，亦極其自然。此誠畫中極品也。

此圖之景，乃一山一水，一草一木，皆極其簡潔。而人物之神情，亦極其自然。此誠畫中極品也。

此圖之景，乃一山一水，一草一木，皆極其簡潔。而人物之神情，亦極其自然。此誠畫中極品也。

此圖之景，乃一山一水，一草一木，皆極其簡潔。而人物之神情，亦極其自然。此誠畫中極品也。

一、（一） 關於「（一）」之說明，應注意其內容之實質，而非僅限於其形式。其內容之實質，應以是否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為標準。若其內容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則應認其具有實質之效力。反之，若其內容不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則應認其不具有實質之效力。此項標準，應為解釋法律時所應遵循之原則。

二、（二） 關於「（二）」之說明，應注意其內容之實質，而非僅限於其形式。其內容之實質，應以是否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為標準。若其內容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則應認其具有實質之效力。反之，若其內容不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則應認其不具有實質之效力。此項標準，應為解釋法律時所應遵循之原則。

三、（三） 關於「（三）」之說明，應注意其內容之實質，而非僅限於其形式。其內容之實質，應以是否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為標準。若其內容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則應認其具有實質之效力。反之，若其內容不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則應認其不具有實質之效力。此項標準，應為解釋法律時所應遵循之原則。

四、（四） 關於「（四）」之說明，應注意其內容之實質，而非僅限於其形式。其內容之實質，應以是否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為標準。若其內容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則應認其具有實質之效力。反之，若其內容不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則應認其不具有實質之效力。此項標準，應為解釋法律時所應遵循之原則。

五、（五） 關於「（五）」之說明，應注意其內容之實質，而非僅限於其形式。其內容之實質，應以是否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為標準。若其內容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則應認其具有實質之效力。反之，若其內容不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則應認其不具有實質之效力。此項標準，應為解釋法律時所應遵循之原則。

六、（六） 關於「（六）」之說明，應注意其內容之實質，而非僅限於其形式。其內容之實質，應以是否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為標準。若其內容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則應認其具有實質之效力。反之，若其內容不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則應認其不具有實質之效力。此項標準，應為解釋法律時所應遵循之原則。

七、（七） 關於「（七）」之說明，應注意其內容之實質，而非僅限於其形式。其內容之實質，應以是否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為標準。若其內容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則應認其具有實質之效力。反之，若其內容不足以影響當事人之權利義務，則應認其不具有實質之效力。此項標準，應為解釋法律時所應遵循之原則。

此書之體裁，與前書無異，其間亦多論及世道人心之說。

其間亦有論及詩文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書畫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音樂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舞蹈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戲劇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小說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詩文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書畫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音樂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舞蹈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戲劇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小說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詩文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書畫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音樂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舞蹈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戲劇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小說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詩文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書畫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音樂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舞蹈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戲劇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小說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詩文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書畫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音樂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

其間亦有論及舞蹈之體裁，其言頗有見地。